

## 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會 址：407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 70 號 5 樓之 2  
電 話：(04) 2359-5203 傳 真：(02) 2359-9897  
E-mail：tfmdca@ms79.hinet.net 聯絡人：傅慈菁

受文者：桃園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全聯醫器（獎）字第 10600047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乙份，另轉知優良商人選拔活動以及「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」修正內容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06 年 6 月 29 日健保審字第 1060058819 號公告（檢附影本、新收載品項明細表及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）。主旨：公告暫予支付特殊材料「心室中膈缺損膜部關閉器及遞送系統」等 3 品項暨其給付規定。
- 二、中華民國 106 年優良商人選拔辦法暨推薦表如附。若貴會會員有意參選，請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前由貴會函報本會。
- 三、「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」業經內政部於 106 年 6 月 19 日修正發布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供參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

副本：彰化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理事長 何英獎